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淄博市妇联发出倡议—— 争做先行者 以家庭文明助推城市文明



记者 陆晓茜
通讯员 张青 韩东 报道
晨报淄博7月26日讯 为进一步组织淄博市广大妇女和家庭深度参与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今天，淄博市暨张店区“爱淄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巾帼志愿者在行动”启动仪式在张店区体育场街道柳毅社区举行。淄博市委宣传部常

务副部长、市新闻办主任、市文明办主任李晓红，市妇联主席、党组书记于康梅及巾帼志愿者代表100余人参加了启动仪式。

仪式开始，淄博市妇联副主席伊书霞宣读了倡议书，号召广大妇女和家庭以主人翁的姿态，积极行动，争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四连冠”的先行者、主力军，用实际行动浇灌文明之花。与会领导为市和张店区8个镇办18支巾帼志愿服务组织代表进行了授旗，来自全市不同行业的5名妇女代表进行了表态发言。

于康梅在讲话中指出，全国文明城市是含金量最高的城市名片，文明城市测评是对社会文明程度的大检验，也是全国城市的一次文明大比拼。各级妇联组织要把参与文明城市创建作为当前的重要工作，聚焦聚力社区家长学校、未成年人品牌工作、关爱留守儿童、文明家庭建设、志愿服务等文明创建指标，建立台账，挂图作战，逐一销号，确保高质量完成测评任务。广大巾帼志愿者要在维护城市秩序上做先锋，带头践行文明行为规范，监督和制止不文明行为，维护好环境卫

生和城市秩序。要在传播文明上做先锋，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文明用语，微笑服务，以行动践行淄博文明代言人。广大妇女和家庭要以家庭文明助推城市文明，创建文明楼栋，落实好“门前三包”，做好垃圾分类，举止文雅，出行文明，说普通话，人人争当淄博文明代言人。

最后，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市新闻办主任、市文明办主任李晓红宣布“爱淄博·创建全国文明城市 巾帼志愿者在行动”全面启动。

中伏来了 热天爽约 今起一周降雨持续

记者 孙渤海
通讯员 杜沫冉 报道
晨报淄博7月26日讯 从今天起，长达20天的三伏天“中伏”拉开序幕。按说中伏应该是最热的时候，不过从未来一周的天气来看，淄博迎来的不是热天，而是雨雨雨雨雨……

根据预报，27日淄博有降水过程，28日局部有雷阵雨，29~30日局部还会出现雷雨，31日~8月2日再迎降水过程。具体预报为：27日，多云转阴有雷雨或阵雨，南风2~3级，雷雨时阵风7~8级，20~29℃；28日，多云转阴局部有雷雨或阵雨，南风2~3级，雷雨时阵风7~8级，22~31℃；29日，多云间晴，南风转东风2~3级，22~32℃；30日，局部有雷阵雨，最高气温33℃；31日~8月2日，有小雨。

华侨城社区联合“双报到”单位 开展活动

清扫卫生 助力创城

记者 陆晓茜
通讯员 陈源 李嫚 报道
晨报讯 社区是全国文明城市创建的基础阵地，为了营造“文明创城，人人参与”的浓厚氛围，23日下午，高新区四宝山街道华侨城社区联合“双报到”单位开展清扫卫生，助力创城活动。

7月23日下午，“双报到”单位组织党员到社区报到，开展清扫卫生，助力创城志愿服务活动。大家合理分工，齐心协力对华侨城小区、鲁兴家园部分区域进行集中清理，对共享单车进行规整摆放，交警对小区内的“僵尸车”进行处理。当天，张店区绿杉园小学蒲公英中队的队员郑宴名、侯裕瑞、成皓琳、张国洋、于欣平跟随鲁中晨报的党员一同来到活动现场，争当小志愿者，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增砖添瓦。

在热火朝天的打扫后，小区环境更加干净整洁。辖区居民对社区、“双报到”单位、蒲公英中队竖起大拇指。

解除劳动合同的通知

王姗姗女士(身份证号码:370304xxxxxxxx6243):你因严重违反公司《考勤管理制度》4.5条的规定,公司已于2020年7月16日作出与你解除劳动合同的决定,并在2020年7月16日前分别发出短信、钉钉、中国邮政速递物流(EMS)、登报等方式通知到你,并要求你于2020年7月17日前到公司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截止到7月24日你未到期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

因此,公司特再次通知你来公司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请你自本通知公告刊登之日起30日内到公司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逾期不来办理解除劳动合同手续,责任自负。

淄博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2020年7月27日

城市的创新发展离不开人才驱动,为加大人才集聚力度,2019年底,淄博市《进一步加强新形势下引才育才工作的若干措施》(淄博“人才金政37条”)公布,被誉为淄博市人才政策最强版的淄博“人才金政37条”涉及5大部分37条具体内容,部分政策甚至走在了全省乃至全国前列。其中,人才公寓建设作为淄博“人才金政37条”重要内容,列入了市委、市政府重点任务清单。从居住环境、子女就学、配偶就业、落户安置等各个方面,为人才打造全方位的“定制服务”,保障人才安居乐业。截至目前,淄博正在全力推进2490套、总建筑面积21.99万㎡的24个人才公寓项目建设,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添砖加瓦。

记者 王莉莉 通讯员 蒋静

完善政策体系 统筹规划建设 提升居住品质

筑巢引凤栖 淄博全力推进人才公寓项目建设

完善政策体系 保障人才安居

为深入实施人才强市战略,发挥住房在吸引集聚人才方面的作用,淄博市成立了由市委组织部部长为组长,分管副市长为副组长,发改、财政、人社、自然资源、住建等部门主要领导为成员的全市人才公寓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负责全市人才公寓建设工作。同时,学习借鉴先进地市的经验做法,先后制定并印发了《淄博市人才公寓建设工作方案》《淄博市人才公寓建设管理实施细则》《关于进一步加强人才公寓建设工作的通知》《淄博市市级人才公寓分配实施办法》等政策文件,为全市人才公寓建设工作的开展提供有力组织保障和政策支持。

淄博市住建部门会同组织、人社部门组织开展全市人才住房需求情况调查摸底工作,对符合人才公寓申请条件人员的基本情况以及对人才公寓类型、户型、面积、位置、配套等方面的需求情况进行详细调查摸底,为制定全市人才公寓年度计划提供决策依据。

统筹规划建设 分类实施保障

淄博人才公寓在建房源类型分为产权型和租赁型两种,着力于建立租赁型和产权型并重、租购并举的人才住房保障和供应体系。2020年,产权型和租赁型人才公寓套数占比约5:5,其中,租赁型项目中,户型面积主要集中在40~60平方米;产权型项目中,户型面积主要集中在100~120平方米。自“人才金政37条”下发后(2019年11月21日以后),凡是在淄博市工作并与单位签订正式劳动合同或聘用合同,同时本人及家庭成员(配偶及未婚子女)在工作地无住房的人才均可申请。

租赁型人才公寓面向高等院校全日制专科(含)以上学历毕业生及相当层级人才分配;产权型人才公寓面向高等院校全日制学士本科(含)以上学历毕业生及相当层级人才分配。中国科学院、中国工程院院士,国家重点人才工程入选者、“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入选、全国杰出专业技术人才、国家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长江学者”,国家科学技术奖首位获得者等相当于上述层次的人才可申请购买或租赁不高于20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泰山系列人才工程入选者、山东省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齐鲁杰出人才

奖获得者、山东省科学技术奖最高奖或一等奖首位获得者、山东省杰出青年基金获得者、专业技术二级岗位专家、省级特级教师、齐鲁名师名校长、齐鲁名医、山东省名中医药专家,可申请购买或租赁不高于16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淄博英才计划人选、淄博市高端外国专家计划人选、具有正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具有突出贡献的中青年专家、具有国内外全日制博士学位学历学位的人才可申请购买或租赁不高于14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硕士研究生、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务资格的专业技术人才、高级技师的人才可申请购买或租赁不高于12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全日制本科毕业生、取得技师资格的全日制技工院校毕业生可申请购买或租赁不高于10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专科毕业生、取得高级工资格的全日制技工院校毕业生,可申请租赁不高于60平方米的人才公寓。

创新方式方法 提供良好环境

当前,淄博正逐步创新完善多渠道人才公寓建筹模式,通过新建、购买、配建、改建等方式分散筹集人才公寓房源或发放住房补贴的基础上,统

筹考虑产业布局、人才分布情况,结合部分功能区调整,选择功能完善、交通便利、环境优良的地段或人才较为集中的新功能区和产业园区,按照节约集约用地原则,通过分期建设方式,集中建设至少1处人才公寓项目,按照“户型合理、面积适中、适当装修”标准建设,满足不同层次人才的居住需求。同时,在配套设施上,确保水、电、气、暖、通讯、商业、餐饮、休闲娱乐、体育健身等配套设施齐全,不断提升居住品质。

按照计划,2021年底前淄博将有24个、2490套人才公寓建设完成,其中产权型1242套、租赁型1248套,目前已有9个项目、492套建成并达到分配条件。接下来,淄博还将继续加大人才公寓建设力度,2021年,淄博计划筹集人才公寓10000套,届时淄博各区县每年筹建的人才公寓房源至少有两种(含)以上户型及面积,单套建筑面积原则上不低于50平方米。



扫描微信
二维码,查看具
体筹建项目及
分配实施办法